

開南管理學院 九十四 學年度第 2 學期 財金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金融法	高文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1年AB班	3	3
	英文：Financial Law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	1. 期望學生能一窺金融法全貌，瞭解各種金融法規之體系與概念。 2. 由理論的研習，了解目前發生之金融問題，對之有基本的認識及分析能力。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25%。 期末測驗35%。 平時成績 (討論) 30%。 出席成績10%。					
授課使用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社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					
	王文字等編 金融法 元照出版 2005年10月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		
<p>金融開放、資訊科技發展以及全球化的趨勢，對各國的經濟帶來很大的影響，幾年前的亞洲金融風暴即是很好的例子。而金融市場的蓬勃發展，使得金融活動更深入地滲入到每個人的生活，相對地，對金融的管理，建立良好的金融秩序，也就成了政府施政的目標。</p> <p>金融法之授課大綱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導論：金融法制與金融監理 2. 銀行法總則 3 銀行法分別 4. 證券交易法 5. 保險法 6. 金融控股公司法 7. 金融機構合併法 						
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

Designer jimmy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及會簽日期：**法律系李麒(乙)主任** 授課老師及填寫日期：高文琦 95.2.20

